

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行政审批事项责任清单及办事流程

四十九、生活垃圾处置费的征收

审批部门：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办理时限：20 个工作日

审批依据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57 号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、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93 号《山西省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实施办法》第二十三条

办理窗口：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综合受理审批窗口

审批责任人：贾彦霞

是否收费：是

受理条件：产生城市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

所需提供的申请材料：

1. 申请表（原件 1 份 复印件 1 份）

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生活垃圾处置费征收流程图



